

希伯來書簡介

20130712 蔣弟兄分享

一、作者：不詳。

二、寫作年代：約主後 60-70 年。

三、寫作時代背景：

1、希伯來書原文是“寫給希伯來人”的。

2、希伯來原文意是“從河那邊過來的”。亞伯拉罕就是從伯拉大河（現名幼發拉底河、在伊拉克境內）東邊過河來到迦南地的人（創十四 13）。因此亞伯拉罕就稱為希伯來人。

3、希伯來書這卷書當時是寫給原信仰猶太教（遵行摩西律法的猶太人），後又接受并信主耶穌的人。他們是過了河的人（從信仰猶太教過到信仰基督），因此他們就應是希伯來人。

4、這批希伯來人的信仰的特點是既要信耶穌又要遵守摩西律法（徒二十一 20）。

5、主後 60-70 年前後，福音已傳到外邦，但在耶路撒冷還有一批猶太人在猶太教的大祭司領導下堅守摩西律法，他們也在外邦設立猶太人的會堂。當時另有一批猶太人受到大祭司的壓力與逼迫，徘徊在已接受福音但又想遵守摩西律法之間。他們就是希伯來人。希伯來書就是為這批人寫的。

四、神藉這卷希伯來書，告訴新約時代的基督徒應分清舊約和新約（來八 13）。

*神藉牛羊的血和亞伯拉罕所立的約（創十五 18、）和神藉牛的血和以色列人立的約（出二十四 8）是舊約。但“公牛和山羊的血斷不能除罪”希伯來 10:1~4

*神藉祂獨生子主耶穌的血立的約是新約（路二十二 20）。

舊約是漸舊漸衰的，就必快歸無有了（來八 13）。（主要當投到新約中，不要投入舊約的系列守律法一）

五、希伯來書告訴我們恩典時代和律法時代是不同的（約一 17、來八 10、十 1-10）。

神的兒子主耶穌來了，帶來了恩典時代，結束了律法時代。“因為眾先知和律法說預言，到約翰為止（太十一 13、來七 18-19）”。（舊約是神與亞伯拉罕所立的 15:6~21）

六、舊約有許多信心的偉人，他們敬畏神、愛神、順服神是我們的榜樣（來十一 1-39）。但他們在舊約裏事奉神的路不是新約的基督徒當學的。比方他們有祭司制度、他們有聖殿、他們守節日、守遺傳、守食物的潔淨、守割禮、他們獻牛羊的祭等。

七、神藉這卷希伯來書使我們認識神的兒子主耶穌基督，祂遠超過天使，超過摩西，超過以色列人的大祭司。

希伯來書的原文用了一個字，英文譯為 better，中文譯為“更美”或“超過”。

譯為“超過”的：有來一 4。表徵主耶穌超過天使。

譯為“更美”的如下：

來七 19、22 說恩典時代超過律法時代。

來八 6 說新約超過舊約。

來九 23 說基督是更美的祭。

來十 34 說我們有更美的家。

來十一 16、35、40 說更美的家，更美的復活。

來十二 24 說基督的血比亞伯的血更美。

八、希伯來書中每講到真理後，都有許多勉勵的話，是對基督徒的激勵和幫助。

我們若忽略這麼大的救恩怎能得救（來二 3）。

趁着還有今日、天天彼此相勸（來三 13）。

不可停止聚會（來十 25）。

基督第二次的顯現與罪無關（來九 28、十 37）。

神對基督徒的管教（來十二 5）。

信是所望之事的實據，是未見之事的確據（希伯來 11:1~12 关于信心的偉人，但他們是屬舊約的人）。

律法一无所成，但主耶穌來竟有更高的要求（路 5:17~22）。

（沒有人能守成律法）不靠人自己去守律法，要靠主。

因信得永生，因信得聖靈（約翰 3:16~17，加拉太書 3:14）

而主是在舊約不永生（詩篇 51:11）在新約因信永生（約翰 14:16~17）